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 函

地址：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

承辦單位：教務組

承辦人：王秋琪

電話：(07)342-2101分機206

傳真：(07)342-2142

電子信箱：wang99@k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人發教字第10270293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日程表、課程表及報名流程說明各乙份（隨文引入）(4950478\_10270293400A0C\_ATTCH12.doc、4950478\_10270293400A0C\_ATTCH11.doc、4950478\_10270293400A0C\_ATTCH7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與地方行政研習中心合辦「地方公務人員法制能力研習班-公共政策法制(F模組)」第2期高雄市場次日程表乙份，請轉知貴屬踴躍報名，並於102年9月10日(二)前完成報名作業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研習日期：102年9月24日(二)、9月27日(五)2天計16小時（詳如課程表）。
- 二、研習主題：「兩岸關係基礎法制」、「法規及政策影響評估」、「國際法導論」及「違憲審查制度」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教學區2樓201教室。
- 四、研習對象：本府公務人員55人，並符合以下條件之一者：
  - (一)各地方政府暨所屬各級機關高階層級公務人員。
  - (二)已完成A至E模組課程之公務人員。
  - (三)對本精進行政法學課程有興趣之公務人員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於102年9月10日(二)前進入e學中心網站(ww



w. elearning. rad. gov. tw)-登入帳號密碼後-於「實體訓練專區」點選「實體課程報名作業」，輸入報名代碼「397000000A」報名。

六、本班報到日期、時間、地點等，將直接以E-Mail通知參訓者本人，同時副知其服務機關人事單位，爰請轉知所屬於線上報名時，務必確實填寫「本人電子信箱」及「服務機關人事單位信箱」，以利作業（未正確輸入本人及服務機關人事單位電子信箱者，研習中心無法通知到訓，將影響參訓機會）。

七、參加研習學員應於開課前至「地方行政研習e學中心」網站(<http://elearning.rad.gov.tw>)，先行閱讀「法規影響評估」、「兩岸關係」及「國際組織介紹」之數位課程，以利銜接實體課程。

八、研習學員取得F模組並完成數位課程時數認證者，將由地方行政研習中心與國立中興大學法律系共同具名核發「精進行政法學知能認證」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高雄市政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除外)

副本：本中心教務組(含附件)

2018-08-19  
10:08:49  
交  
章

主任 蔡亮長